

第一章

历史变汪中的秘密社会

秘密社会是中国传统社会中一部分下层群众自发结成的一种社会集合体。因为它是在秘密社会状态下存在的，有秘密的组织、宗旨、活动方式与联络的隐语暗号，有神秘而奇异的入会礼仪，严格的规约，从事历代政府所禁止的政治、经济、或宗教活动，只能在民间秘密传播，而被称为秘密社会或秘密结社，在旧中国即指一些民间的秘密教门如白莲教等和民间的秘密会党如天地会等组织，也就是统治者所说的“教匪”和“会匪”。由于秘密社会大多结帮成派，又有许多不为外人所知的颇具黑幕性质的组织结构，所以近代以后又称帮会、黑社会。至清末，以康有为为首的保皇党和以孙中山为首的革命党大多利用过秘密社会，并对秘密社会进行适当的改造，称其为“会党”。故清末以后，又将各类秘密结社称为“会党”。

中国秘密社会源远流长，名目繁多，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重要的社会现象，也是贯穿于中国传统社会的一个重要社会问题，在中国历史上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其存在和发展对中国社会的发展进程影响极大，特别是在近代中国民族民主革命的进程中，许多秘密结社组织从自身生存和发展的利益出发，加入到民族民主革

命的行列，积极参加了反抗封建剥削和压迫，反抗资本主义侵略的斗争。但由于秘密社会这些组织的落后性和局限性，又往往被地主豪绅、被封建官府所愚弄、所利用，堕落成为反革命的工具。

一 秘密社会的形成

中国的秘密社会经历了一个由简单到复杂、完备的逐步发展过程，其组织及活动最早可追溯到秦汉时期；至隋末已有“社”名出现，进入宋以后民间秘密结社日益增多，规模也日益扩大；及至明清，中国的秘密社会基本形成，特别是到了清代中叶，秘密社会已比较完备而盛极一时。

历史溯源

中国秘密社会究竟起于何时？今天已很难判定。据史载，墨家团体（由墨子及其弟子组成）一类的组织，可拟为秘密社会之起源。因为他们有严格的纪律，其违禁者，轻则开除，重则处死；同时墨家子弟的生活起居、外出行事，乃至死生大故都由“巨子”操纵。可见墨家团体这一类组织，比起一般学术团体的师徒弟子关系，显得更为密切。正如方授楚先生指出：“墨家之组织非仅一学术团体，似革命机关，亦似后世秘密会党；盖组织甚密而纪律甚严也。”^①汉宣帝时，长安已出现“偷盗酋长数人”，他们“居皆温厚 出从童骑 闾里以为长者”，^②这颇像后世的秘密社会的行帮头目。东汉末年，社会动荡，民不聊生，类似民间秘密结

参见方授楚：《墨学源流》，中华书局上海书店 1989 年影印，第 115—121 页。
《汉书·张敞传》。

社的活动十分频繁。当时冀州巨鹿有张角传布“太平道”，他利用“符水”给人治病，蓄养弟子，并派他们到各地去传道。“太平道”组织严密，入道信徒组成三十六方，大方万余人，小方六七千人，每方各设渠师。张角自称“大贤良师”，为总教主。在汉中，张陵的孙子张鲁传布“五斗米道”，他自称“师君”，“以鬼道教民”。初入道者称为“鬼卒”，入道久的信徒为“祭酒”和“治头大祭酒”，处理政事，统领部众。由于道徒间实行互助，信道的农民很多。从汉末这样一些相当规模的秘密结社中，我们仿佛看到近代白莲教青红帮的影子。

到了隋唐时期，随着都市的发展，民间秘密结社有了新的发展，其标志就是秘密结社正式“社”名的出现。如隋末唐初谯郡（治所在今安徽亳州）出现的“黑社”、“白社”组织。^①唐代名僧善导、法照都曾结社念佛。此外，在唐代坊市中有许多恶少存在，其纹身仪式颇具近世黑社会的特色。如有一恶少宋元素，身刺 71 处。左臂曰：“昔日以前家未贫，苦将钱物结交亲。如今失路寻知己，行尽关山无一人”。右臂纹一葫芦，“上出人首，如傀儡戏”。据说这是葫芦精。

进入宋以后，民间秘密结社日益增多，呈繁星之势。北宋初年，京城开封府境内的太康县就出现了宗教性的秘密结社“白衣会”^②。宋太宗淳化初年，杭州昭庆寺僧省常“慕庐山之风，谋结莲社”后又“易莲社为净行之名”称“净行社”^③。宋仁宗时，耀州豪姓李甲聚党数十人，号称“没命社”如社中有仇敌；则推

参见张亮采编著：《中国风俗史》，上海三联书店 1988 年影印，第 194 页。

转引自陈宝良著：《中国的社与会》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89 页。

《宋史·荣湮列传》。

「宋」志磐：《佛祖统纪》卷 27。

一人以死斗之”^①。后薛颜知耀州，下令搜捕没命社党徒，“杖李甲，流海上，余悉籍于军”^②。稍后，“章丘民聚党村落间，号‘霸王社’，椎剽夺囚，无不如志”^③。宋徽宗时，扬州境内秘密结社则有“亡命社”，参加者均为一些“不逞之徒”，时常为侠于乡里。后石公弼知扬州，捉拿这一团体的魁首，痛加惩治，“社遂破散”^④。南宋时，“浙右有所谓道民”^⑤，“一乡一聚，各有魁宿。平日暇居，公为结集，曰烧香、曰显燃灯、曰设斋、曰诵经，千百为群，倏聚忽散，撰造事端”。“间有斗讼，则合谋并力，共出金钱，厚贿胥吏，必胜而已。”^⑥而鼎州民钟相则用宗教武装结社，自称“天大圣”，社中人称钟相为“老爷”^⑦。从以上列举事例可以看出，宋代的民间秘密结社已遍及大江南北，且有的是武侠集团，有的则为武装结社，而且像“没命社”——“亡命社”可能就是跨越朝代和地区的同一系统的秘密结社，这些特征标志着近世意义上的秘密社会正在酝酿之中。

至元代，民间秘密结社得到了进一步发展。如泰定帝时出现的较大规模的由饥民组成的“扁担社”^⑧，更接近后来的秘密社会组织。同时，南宋时期在南方流行的“摩尼教”（即“明教”）在元代中叶以后也有相当规模的发展，“事魔者，每乡或村，有一、二桀黠，谓之魔头，尽录其乡村之人姓氏名字，相与诅盟，为事魔之党”^⑨。而在元末农民大起义过程中，由佛教几个异端教派——弥勒教、白云宗与白莲宗经过长期融合，逐渐形成的具有全

① 《宋史·薛颜列传》。

② 郑克：《析狱龟鉴》，《说郛》卷 20。

③ 《宋史·曾巩列传》。

④ 《宋史·石公弼列传》。

⑤ 《宋会要辑稿》130册，刑法二；禁约”。

⑥ 宋]徐梦莘《三朝北盟会编》卷 137。

⑦ 《元史》卷 29 《泰定帝本纪一》。

⑧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 8。

国性的大规模的且积极参与政治活动的民间秘密结社——白莲教的兴起，则意味着中国秘密社会已进入了由简单到复杂的形成期。

入明以后，由于明太祖、明成祖采取了轻徭薄赋、休养生息的政策，乡村土地兼并的现象有所缓和，因无耕地而破产的农民减少，从而使城乡无赖游民缺少必备的后备军，这意味着民间秘密结社的社会基础十分薄弱。与此相应，秘密社会的活动也销声匿迹。但到了明中叶以后，由于吏治腐败，乡村豪强兼并土地日趋激烈，加上农村赋役繁重，一些自耕农或半自耕农宣告破产，脱离土地，到城市谋生；或窜迹山林，沦为游民、盗匪，这就为秘密社会提供源源不断的后备力量。同时，明中叶以后，随着商品经济的日渐繁荣和都市社会的进一步发展，使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发生了某些变化，下层社会平民百姓传统的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封建家族制开始受到冲击，而一种以地缘关系为基础的类似亲属结构的秘密结社组织却开始深入到民间社会的各个角落，愈禁愈炽，并逐渐成为中国民间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明英宗正统年间，直隶丹徒县徐义等数人歃血拜盟，他们“共刺血誓，生死无相背”组成自己的秘密团体，并给自己取绰号为“开山龙”“猛烈火”“利言鸚鵡”以此吓诈当地百姓。^①不仅如此，当时保定府还有一种“刁头”以告讦为业。他们每次告讦，广泛散香，向会众敛钱，号称“香会”。^②而在淮安、扬州一带，这些讼棍替自己的秘密组织取名“躲雨会”，意思是说他们能躲避风雨。^③另外，明中叶以后还出现了大量披着宗教外衣的民间秘密结社，如罗教、黄天教、红阳教等。这些秘密结社是下层群众在激烈的阶级斗争面前，不甘忍受被压迫被剥削命运而奋起抗争的集合体，它们有明

① 《明英宗实录》卷 34。

② 《古今图书集成·方輿汇编·职方典》第七二，《保定府部》。

③ 陈宝良著：《中国的社与会》第 95 页。

确的教义，提倡教徒实行团结互助，也有一整套避开统治阶级视线的宣传、动员、集合、组织群众的方式，所有这些都为秘密社会在清代发展到完备形态提供了社会基础。

清代的秘密社会无论从规模、会内结构、教规、结拜仪式、活动范围、斗争目标等方面都是先前各朝无法比拟的，是秘密社会最后形成并走向成熟和大发展的时期。根据目前发掘的史料以及研究状况来看，近代以前，清朝的秘密社会经历了萧条（顺治年间）复苏（康熙年间）初步发展（雍正初年至乾隆中叶）举行公开武装反抗斗争（乾隆后半期至嘉庆初年）、充分发展（嘉道年间）等几个阶段。^①清初，由于整个中原大地依然战乱频繁，南明王朝和明末起义军余部都拥有强大的武装力量，直接与清王朝对抗。当时，在起义军余部和一些地方只有少数明末延续下来的秘密教门和异姓结拜弟兄的组织存在。如顺治五年（1448）江苏如皋县有 200 多人结拜弟兄，竖立“大明中兴”旗号；顺治八年（1451）直隶曲周、广宗等县有宋伯光等传习白莲教，自称明代天启皇帝之子；顺治十三年（1456）有明代宗室朱存梧等人结拜弟兄，以复明相号召，但这些组织活动并未在秘密社会中造成多大影响。但从康熙中叶起，随着清政权的巩固和强大，公开反对清廷的可能性愈来愈小，一些以反清为志向的人便继续利用结拜异姓弟兄这种方式聚集力量，进行反清活动。如康熙三十五年（1696）台湾诸罗（今嘉义）吴球聚众结盟，“举杯为誓，约期起兵”^②。康熙四十年（1701）又有刘却纠人“歃血为盟”，并率众攻打该县清营。^③康熙六十年（1721）台湾凤山朱一贵以“焚表结

秦宝琦著：《中国地下社会》，学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9—20 页。

康熙《台湾县志》卷 10，《艺文志》。

《福建通志》民国年刻本，通纪，卷 14。

盟”的方式组织反清起义，自称朱明后裔。^①不过，这些组织力量甚微，一般旋起旋灭，还不是完备意义上的秘密会党。

比较完备意义上的秘密社会在中国大量出现和流行是在清中叶以后，其标志是乾隆二十六年（1761）福建漳浦县僧人万提喜即洪二和尚创立天地会。首先，天地会作为一种互助团体，在其内部的互助互济方面，比以往的团体更加广泛，更加严密。而且天地会并不停留在单纯的经济生活的互助上，当阶级斗争尖锐时，它起着组织发动群众进行反抗斗争的作用，因而是一个具有广泛群众基础的组织。其次，在结盟方式上天地会采取了歃血为盟、桃园结义这一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容易受群众欢迎的朴素的组织形式。再次，在斗争口号方面，天地会常常打着“顺天行道”、“反清复明”这一曾经为以往农民战争中使用的战斗口号，同时还根据实际的具体情况不断提出一些更切实反映群众要求的战斗口号。所有这些都表明天地会是比以往的民间秘密结社进了一步的组织。因而它出现后，就能较迅速地发展，较广泛地传播，而且长时间存在着，不断地举行公开的武装反抗斗争。的确，从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藏的秘密结社档案可知，在 215 种秘密结社组织中，乾隆 20 年前出现的只有 16 种，其余 199 种都是乾隆 20 年以后出现的，^②这就印证了乾隆中叶以后随着天地会的创立，秘密社会进入了成熟阶段的事实。此后，各种名目的秘密社会组织在全国各地广为流传，不断举行武装起义，冲击着清王朝的统治。当然，中国秘密社会在清中叶之所以能走向极盛，绝不是偶然的，有深刻的社会根源：一是当时人口爆炸性增长，一是土地兼并严重。前者造成了耕地开发与人口增长的比例不协调，人多地少的矛盾

连横著：《台湾通史》下册，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第 540 页。

② 蔡少卿著：《中国近代会党史研究》中华书局 1987 年版，第 5 页。

在一些地区比较突出；后者则促使封建土地关系畸形发展，土地高度集中，更加剧了人多地少的矛盾。

中国的人口发展经历了一个缓慢增长的过程。研究表明，西汉末年全国人口已有 6000 万；自东汉至五代末，几经增减，总数未突破 8000 万；12 世纪初突破 1 亿；13 世纪初达到 1.2 亿；17 世纪初达到约 1.5 亿。^①然而经过清初近 20 年的兵荒马乱，致使全国人口之失严重锐减到 6000 万。康熙 20 年后，平定三藩，收复台湾，清王朝在全国范围内的统治趋于稳定，人口总数恢复并平稳在 1 亿左右。乾隆一朝人口总数相继突破 2 亿、3 亿 后经嘉庆、道光两朝，仍继续增长，鸦片战争爆发的 1840 年（道光 20 年）全国人口总数为 412814828。^②比清初差不多增长 7 倍。把这称之为“人口爆炸”，毫不为过。但在传统农业时代，主要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的增长是缓慢的，不可能每隔一个世纪就增长一倍，于是便形成了人口的相对过剩，即人口压力。这一点连当时的乾隆也忧心忡忡，他说：“承平日久，生齿日繁，地不加益，盖藏自不能如前充裕。且庐舍所占田土，亦不啻倍蓰。生之者寡，食之者众 朕甚忧之。”^③与人口爆炸性增加相比，清前期作为中国生活资料主要来源的增长却远不如人口增长的速度。如果将耕地以人口平均计算，清初每人平均有 10 亩，到乾隆中叶就下降为 2 亩多。并且这一时期，农作物单位面积的产量，并没有多大变化。^④这样一来，势必形成人多地少的尖锐矛盾，而这又加剧了作为农民阶级的对立面地主阶级在土地日益紧张情况下展开对土地的激烈斗争，结果造成土地的日益集中，以及地主阶级对农民剥削和压迫

袁永熙主编：《中国人口·总论》中国财经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46 页。

乔志强主编：《近代华北农村社会变迁》，人民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34 页。

③ 《清高宗实录》卷 144。

蔡少卿著：《中国近代会党史研究》，第 7 页。

的更加残酷。这一切又使得大量的劳动人口被迫从土地上分离出来，流入市井谋生，或出卖劳力，或小本营生，或漂流江湖，或流为匪盗。正是这些游民的大量存在，构成清代秘密社会发展最深刻、最直接的社会根源。

那么如何解决人多地少、衣食困难的社会问题呢？当时乾嘉之际的著名学者洪亮吉在他的《治平篇》与《生计篇》中指出两条途径：一是“天地调剂法”；一是“君相调剂法”。前者主要借助水旱疾疫等自然灾害，这一点是客观的，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后者主要依靠政府行为，人为调整与救济，如移民开荒等，这是主观行为。因此，从清康熙中叶以后，在政府的鼓励下，一些人口密集，缺少耕地地区的群众开始大规模向地广人稀的地区迁移。其中最突出的是福建、广东人成群结伙向台湾、广西、四川、云贵等地迁移；山东等地的人则大批流往关外东北地区。这些背井离乡的人脱离了传统宗法、血缘关系的纽带，流落到异乡之后，生活上孤立无援，精神上惶恐不安，出于生存和精神寄托的需要，它们就结拜团体，以求互济互助和自卫抗暴。于是像天地会、哥老会这类异姓结拜兄弟的秘密社会组织就应运而生。从康熙中叶到乾隆时期，天地会、父母会、小刀会等组织已遍布台湾全岛；中国咽喉党、白莲教在四川等地逐步蔓延；在理教、红胡子流向关外。其他省区，凡是有失业游民聚集的地区，凡是社会动荡不安的地方，几乎都有这类秘密社会的存在。由此可见，清代人口急剧增长和土地兼并的剧烈，造成了大量无地可耕无业可就的游民出现，他们为生存所迫，铤而走险，投奔秘密社会，以致中国社会“伏莽遍地”，动荡不安，使“前现代社会惯常出现的那种高度分散化的情况益发不可收拾”，从而“大大削弱了官方后来加强控制和协调的潜在能力”^①。所有这一切就是清代中叶秘密

[美] 吉尔伯特·罗兹曼：《中国的现代化》，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社会迅速崛起并走向成熟的主要社会根源。

系统与模式

中国秘密社会源远流长，发展到清代已名目繁多，如白莲教、太平道、摩尼教、天地会、三点会、双刀会、江湖会、红旗会、哥老会、在理会、大刀会、小刀会等等，多达三四百种。^①其中有的名同实异，有的名异实同，有的互相渗透，足以让人淆乱。有的历史著作也往往混杂叙述，蔓无头绪。实际上，抛开秘密社会名目繁多、内容纷繁的表面现象，抓住实质与特征，便可把它归纳为以白莲教为主体的教门系统和以天地会为主体的会党系统。正如辛亥革命时期，陶成章在其所著的《教会源流考》中指出：“中国有反对政府之二大名目团体，具有左右全国之势力者，是何也？一曰白莲教，即红巾也。一曰天地会，即洪门也。凡所谓香教、八卦教（一名天理教）、神拳教、在礼教等，以及种种之诸教，要皆为白莲之分系。凡所谓三合会、三点会、哥老会等，以及种种之诸会，亦无一非天地之支派。……南方之人智而巧，少迷信而多政治思想；北方人直而愚，尚武力而多神权迷信。何以知？曰凡山东、山西、河南一带，无不尊信《封神》之传。凡浙江、闽广一带，无不崇拜《水浒》之书。故白莲之教盛于北，而洪门之会遍于南”^②。陶成章所谓“白莲之教盛于北而洪门之会遍于南”之语，未必妥帖，但将众多秘密结社分为两大支派却颇有见地，只是缺少进一步的分析。

事实上，教门系统与会党系统在其形成的历史过程中确实存在着明显的区别，这些区别当是判明秘密结社归属的主要界标。

蔡少卿著：《中国秘密社会》，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7 页。

萧一山著：《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岳麓书社 1986 年重刊本，第 200 页。

第一，就其与宗教的关系来看，秘密教门原起于民间普通信仰，混合糅杂佛教道教规则仪节，以及民间日常神祀庆典。创教之人假托神灵，故示神异，再配合浅俗领典，以及佛道故事神仙传说，册子图像，符咒禁忌等等，诱人礼拜，以为广收徒众，骗取金钱，以图生活之资。而事实上，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自然经济的无数个体小农在经济上是十分脆弱的，经不起天灾人祸的袭击，总是担心失去自己仅有的一小块土地和微薄的财产，对自己和全家人的前途和命运充满忧虑和恐慌。秘密教门正是利用农民的这种心态，向人们宣传迷信，教导人们只有入教，才能消灾免厄，这一点对广大个体农民有着巨大的吸引力。至于秘密会党，也援引释道教义，为自己涂上宗教色彩，给人以神秘感，如天地会述传创始少林僧徒、罗教述传于禅宗渊源。凡释家的西天佛祖、释迦如来、观音菩萨和道家的皇天上帝、元始天尊、太上老君都是会党尊奉的偶像。但实际上秘密会党的迷信程度不及秘密教门，它并不以佛教求生存，不过分依赖民间信仰，所谓祀奉佛祖，只不过是一种维系信仰中心的手段而已，它的迷信活动，侧重在开山立堂、结盟拜会仪式的严密，所依赖的主要是江湖义气。事实上，秘密会党的产生和发展的最主要的因素是大量游民的存在，而这又是封建社会阶级矛盾尖锐化的必然结果。

第二，就其基本成员构成来看，教门系统不分男女老幼，均可入教即一般史籍上说的“男女无别”“男女混杂”甚至被说成“贪财婪色，男女混置”^①。而且教门的徒众不论时期、省区，一般均以农民为主。会党系统则主要是成年男性，妇女绝少，而且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拥有不同的成员。近代以前，会党系统的基本成员主要来自农村中失去土地的破产劳动者。进入近代后，由

俞成：《萤雪丛说》卷下，《茹蔬说》。

于外国资本帝国主义的入侵，使自然经济迅速瓦解，手工业和旧式交通运输业遭到严重破坏，加之战争频繁，大量兵勇裁撤，因此，这一时期的会党成员除了破产农民外，还有大量的破产的运输工人、船民、水手痞棍以及散兵游勇等游民无产者。另外就领导来源来看，秘密教门的领导常常是一些有文化知识的衙门书吏、被革生员、星相医卜、和尚道士之流，而秘密会党的领导大多是散兵游勇，各种江湖侠客，当然，到了辛亥革命前后又有相当数量的知识分子和新军加入到会党中来充当领导。

第三，就其组织特点来看，教门系统实行师徒家长式的管理，从教主到教徒，逐级相承，界限分明。即所谓：“政体尚专制，大主教为最尊，主教次之。主教或分五方以为治，或分四面，或分八卦，或分天地，因地制宜，不一其类。主香司篆又次之。凡教徒不得与闻司篆之事，司篆不得与闻主教之事，主教不得与闻大主教之事”。^①如由神拳教发展而来的义和团的基本组织单位是“坛”。坛有分坛和总坛。坛的首领称坛主，或称大师兄，师兄的数目不一，有的多至六师兄、七师兄。坛口由大师兄主持，几个师兄之间有分工。总坛的首领一般称总大师兄或总管大师兄，管理本坛的一切事务，举凡平日操练、作战计划、领兵打仗、宗教活动等都由他主持。总坛可以向分坛发号施令，分坛要听从总坛调遣，大权皆统一。大刀会组织，也是以师徒关系相维系。师徒关系就是领导关系，一般称首领为老师。会友入会经过审查批准，烧香点烛、求名、宣誓、谢师等一系列的繁文缛节，都有老师在场。会党系统虽也实行严格的家长统治，按职位分排论行，但“彼此皆称兄弟”。在内部关系上，“既崇义气”；“力求平等主义”，只要是会员，“多得与闻秘密之事”。这种差异说明：教门确是农

陶成章：《教会源流考》，见《近代秘密社会史料》，第 209 页。

民的组织，以自然经济和宗法家长制为根基的农民，所建立的组织也只能是以家长制为其主要管理形式的组织；而会党则是游民无产者为主体的组织，它反映出这一阶层的特点和比较洒脱随意的性格特征。另外，教门系统的宗教功能显著，组织疏阔，成员间社会关系单纯；会党系统则功能多样，组织严密，分支系统繁多，成员间社会关系相对显得复杂。

第四，就其思想信仰来看，教门完全以迷信为联系纽带，团结教徒，维系组织，而以烧香施符传徒聚众。因此，它宣传迷信、神怪魔力，往往给人以神秘感，较多幻想色彩。如白莲教教义崇尚光明，拜日月之光，认为黑暗只是暂时的，光明就要到来，所谓“红阳劫尽，白阳当头”，劫难过去，光明理想的世界就会到来。一般地说，秘密教门常常用“劫难来临”的恐怖行动来动员人们入教辟劫。许多民众之所以成为教徒，就是希望通过焚香拜佛、祈求教主保佑等方式消灾祈福，故秘密教门的这种迷信意识是十分愚昧落后的。会党系统则不同，它强调义气，宣扬的是桃园结义式的不求同日生，但求同日死，比较注重现实眼前利益。如天地会标榜的“忠义堂前无大小，不贪富贵不欺贫”，对会众乃至会外都有很大的感染力。尽管“忠义”取儒家的伦理观，然而已不是士大夫口称的忠义，而是下层社会结伙联盟的精神支柱。“不贪富贵不欺贫”，本是小生产者固有的平等观和道德心，对于破产了的人群更多一层切身的体验和要求，所以它比“反清复明”口号更富有社会号召力。当然，这也是狡黠者笼络人们的智术。

第五，就其统治手段来看，教门以信仰情感和神灵畏惧意识，掌握信众，宽严不等。会党则借助严厉的会规帮规，借助于誓约禁例。

第六，就其存立发展基地来看，教门系统先以家庭佛堂等为发展基地，并不重寺院道观。然后向穷乡僻壤伸展，其活动地区

多在山野农村，而且主要分布在中国北方，华北地区黄河流域特别盛行，以后向南方各省流传。会党系统先以会馆山堂、庵、观、寺院等为发展基地，然后向比较繁荣的水陆码头，以及商品经济比较活跃、交通比较发达的地区伸展，其活动地区多在城镇冲要，而且主要活跃于中国的南方。如天地会在福建、两广、湘赣等地特别活跃，哥老会在长江流域各省尤其典型。另外，秘密教门主要以个人游方传教对外发展活动。而秘密会党则以个人行动跑江湖，以求对外扩展活动。

当然，需要指出的是秘密教门和秘密会党在实际发展过程中，它们还有许多相同之处。

第一，就其世界观而言，无论是秘密教门的封建迷信还是秘密会党的宗法信念，都是中国封建社会愚昧落后的世界观，而依靠这一观念维系的团体必然是落后的社会组织。一些心术不正的教主往往在宗教的幌子下，利用教徒的虔诚和愚昧，或聚敛信徒钱财填其私欲，或欺骗凌辱教徒妻女；而秘密会党中的一些头目和无赖游民则利用结社势力诈骗钱财、欺压百姓、打家劫舍。同时，由于两者落后的世界观而导致行动上的盲目性、散漫性、破坏性使其在从事政治斗争时，又往往动摇不定而为反动势力操纵和利用，日趋没落，或沦为反动会道门，或沦为黑社会组织，或与帝国主义和反动军阀相勾结，充当世仇械斗、残害群众和镇压人民的工具。

第二，就其传统功能而言，一是两者均属封建社会下层群众自发结成的互助团体。在漫长的封建社会中，中国广大农民和其他下层群众身受官府、胥吏、地主和高利贷的沉重剥削，终年辛劳却不得温饱，而分散的个体小农经济又很难使他们团结起来反抗封建的阶级压迫，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都只是自认命运的安排。但也有少数人不甘忍受压迫起而抗争，自发地结成各种民间秘密

结社，以维护自己和小团体的利益。秘密教门针对下层群众对前途和命运把握不定的忧虑和恐惧心理，宣称教内生死共患难，“不持一钱可以周行天下”，主张教内所获钱财悉以均分。于是在社会动荡和天灾人祸的年代，许多担心失去小块土地和微薄财产的个体小农都纷纷加入秘密教门，以求消灾免厄。而秘密会党则针对大批离乡背井，举目无亲，想在异地立足谋生的下层贫苦群众，强调“义气为先”；“手足相顾 患难相扶” 宣称入会之后遇事相互帮助，免遭欺凌，所谓“在家可保身家性命，出外可得同会照应”。这些对被从农耕土地上排挤出来的流亡在外的各谋生路的流民来说，无疑是一种福音，他们大批加入秘密会党以生活互助和精神寄托。二是两者都有反抗封建统治的传统。一般来说，在封建社会里，每遇社会危机阶级矛盾日趋激化时，受害最深的下层群众便会以秘密社会组织为纽带，相互联络，揭竿起义，从事反抗封建统治阶级压迫的斗争。如清代乾隆年间的山东王伦清水教起义（1774年）、台湾林爽文领导的天地会起义（1786年）等。特别是到了近代，一部分秘密社会组织接受近代政治势力的联络，充当了民主革命的方面军，这在辛亥革命时期表现得十分明显。

第三，就其名称和某些活动方式而言，两者往往会发生某种渗透和融合。也就是说，在历史变迁中，有一些教门（如罗教）溶化成会党（青帮）；而一些会党（如三点会）又溶化为教门（如斋教），有的组织又介于教门与会党二者之间，这是一种错综复杂的状况。从名称来看，教与会有时可以通用。如老理会、荣华会都是秘密教门。而收圆教又叫收圆会，大乘教又叫大乘会。有时名字相同，实际内容却不同。以“龙华会”为例，大约有20种以上的不同教派和会党派别称用此名。“白莲教有白莲教的龙华会，罗教有罗教的龙华会，老官斋教有老官斋教的龙华会，哥老会有哥老会的龙华会，甚至于革命党也有革命党的龙华会，仅革命党的

龙华会就包括 13 种不同的教会”^①。从某些活动方式来看 教门与会党往往亦可相通。会党一般是采取结盟拜会、传授隐语暗号等方式招募群众，秘密教门也有类似情况。周凯《记邪匪齐二寡妇之乱》中有这样一段记载：“始闻教匪之所以愚民者‘真空家乡，无生父母’八字，其词无理而悖，比守襄阳，闻有‘逢三不开口，逢三不出手’之隐语暗记，习其教者，有患相救，有难相死，不持一钱，可以周行天下，故愚民陷焉。”^②

秘密教门内不仅有一些暗语，而且还有一些相见的手诀。如崔士俊所入的离卦教，“凡同教相见，骈二指为剑诀”^③。有一些白莲教教派入教时有一种“授合同”的方式，即以左手握右手谓之以善压恶，右手拇指掐在无名指的下端，左手拇指掐在右手指的下端，谓之“子亥相招怀中抱，能脱九九大劫关”。道徒磕头时还必须默念“手上合同文，开过地狱门，每日三叩首，天上为好神”。还有一种“三字合同”：握手为手合同，卷舌为口合同，指心为心合同。^④此外，在入教仪式上，还要宣唱誓文，教内又称“过愿”，也就是起誓发愿永守机密 所谓‘上不漏师，下不漏人，中不漏自身’。此与秘密会党的“结盟拜会”真可谓是异曲同工。

无疑，教门系统与会党系统都有着一些共同点，这是秘密社会的特质规定的，同时，也是易于造成混淆的原因。

戴玄之：《老官斋教》，《大陆杂志》第 54 卷，第 6 期。

参见冯尔康主编：《中国社会结构的演变》，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867 页。

《靖逆记》卷 5，《崔士俊》。

④ 《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2297 号嘉庆十年《方维甸等关于审讯悄悄会会首王化周、石慈及案内人员有关奏折》。

二 近代秘密社会的新趋势

鸦片战争后，随着外国资本帝国主义的入侵，我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广大人民陷入了更加痛苦的深渊。人民群众开始大批投入秘密社会的怀抱，使得各种秘密社会更为发展壮大，并在中国人民反对外国侵略与国内封建统治的斗争中，冲锋陷阵。不过，秘密社会毕竟是一种原始的落后组织，它不可能真正引导人民群众获得解放。而且后来有些秘密教门变成了反动会道门，有些秘密会党变成了黑社会组织，失去了存在的理由。

近代秘密社会的发展壮大

在中国历史上，秘密社会一直作为下层群众的集合体而存在着。进入近代以后，随着国运的转折和时代的变迁，中国秘密社会更是大量涌现，遍布全国，从城市到乡村，从交通码头到兵营，到处有他们的山堂香会。秘密社会的名目已达数百种，会众数千万，形成一种无处不在的巨大的社会潜势力，这在世界历史上也是罕见的。据陶成章、平山周记载，仅东南沿海浙江地区的秘密社会就有伏虎会、白布会、终南会、双龙会、龙华会、平阳会、玉泉会、关帝会、古城会、千人会、九龙会、乌带党、金钱党、百子会、白旗会、红旗会、黑旗会、八旗会。这些秘密社会就其系统而言，均归属秘密会党中的哥老会，号称洪门或洪家，俗称红帮。此外，在浙江还有属庆帮（青帮）系统的私贩党，分布在杭州、嘉兴、湖州一带。^①其他省份也大多如此。如咸丰年间，在广

^① 陶成章：《浙案纪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三）上海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21 页。